

证券代码：603878

证券简称：武进不锈

公告编号：2024-024

债券代码：113671

债券简称：武进转债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53号）批复，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10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可转换公司债券3,100,000.0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按面值发行，期限为6年。截至2023年7月14日，公司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1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0,233,490.55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9,766,509.45元。上述募集资金总额在扣除已支付的本次可转债发行保荐人及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保荐承销费用（含增值税）人民币6,000,000.00元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实收募集资金为人民币304,00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在2023年7月14日全部到位，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ZA14899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2023年度使用募集资金261,076,637.27元，其中：置换前期募集项目投入213,062,648.27元，本年对募投项目的投入48,013,989.0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节余募集资金余额为38,174,544.21元。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使用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到账金额	304,000,000.00
2023年募集资金的减少项	
（1）置换前期募集项目投入	213,062,648.27
（2）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含税）	1,884,900.00
募集资金置换金额小计	214,947,548.27
（3）本年对募投项目的投入	48,013,989.00
（4）本年支付的发行费用	2,962,600.01
（5）银行手续费	1,239.43
2023年募集资金的增加项	
（1）银行利息收入	99,920.92
募集资金 2023 年末合计募集资金余额	38,174,544.21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23年7月11日，公司与保荐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2023年7月19日，公司与保荐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2023年7月19日，公司与保荐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2023年7月19日，公司与保荐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天宁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协议各方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相关职责。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有 4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常州郑陆支行	10604801040022825	募集资金专户	13,074,654.46
中国建设银行常州郑陆支行	32050162675000000607	募集资金专户	11,922.68
江南农村商业银行郑陆支行	1078800000027833	募集资金专户	25,069,624.47
兴业银行常州天宁支行	406060100100061610	募集资金专户	18,342.60
合计			38,174,544.21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4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213,062,648.27 元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778,207.53 元（不含税，含税费用 1,884,900.00 元），共计人民币 214,840,855.80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上述事项出具了《关于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的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14933 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截至 2023 年 7 月 26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款项计人民币 213,062,648.27 元，置换人民币 213,062,648.27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截至 2023 年 7 月 26 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1	年产 2 万吨高端装备用高性能不锈钢无缝管项目	310,000,000.00	213,062,648.27	213,062,648.27

另外，截至 2023 年 7 月 26 日，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 1,778,207.53 元（含税金额 1,884,900.00 元）一并置换。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结构存款、大额存单等保本型产品，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资金可在上述额度内滚动使用。

2023 年度，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金融理财产品。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3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出具了《关于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经核查，审计机构认为：武进不锈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武进不锈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保荐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出具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2023年8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 1、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 2、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江苏武进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1,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107.6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107.6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2 万吨高端装备用高性能不锈钢无缝管项目	否	31,000.00	31,000.00	31,000.00	26,107.66	26,107.66	-4,892.34	84.22	2024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31,000.00	31,000.00	31,000.00	26,107.66	26,107.66	-4,892.34	84.22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4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213,062,648.27 元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778,207.53 元(不含税, 含税费用 1,884,900.00 元), 共计人民币 214,840,855.80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上述事项出具了《关于江苏武进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的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14933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